

额外的供应商要求

这些要求是对本部门 [2018 年 12 月《财务管理服务指令》](#) 中规定的自决计划 (SDP) 财务管理服务 (FMS) 提供商认证要求的补充。该实体必须满足下面规定的所有其他要求。

初步要求:

1. 申请成为 SDP FMS 提供商的实体应向区域中心提供所需文件，以证明 SDP FMS 实体的员工不包括以下名单中：
 - 美国卫生与公众服务部监察长办公室 (OIG) 排除个人/实体名单；
 - 医疗保健服务部 (DHCS) Medi-Cal 暂停及不合格服务机构人员名单；
 - 第 17 篇第 54311(a)(6) 条规定的排除标准。
2. 最低员工资格：申请成为 SDP FMS 提供商的实体雇用符合以下条件的员工：
 - 经认证的薪资专业人员、注册会计师，或具有会计学学士学位并具备处理薪资、预扣、申报及缴纳适用的联邦、州和地方就业相关税费和保险经验的个人。
 - 之前具有在公众服务系统内工作的专业经验。
3. 财务偿付能力：申请成为 SDP FMS 服务机构的实体应当：
 - 证明初始财务偿付能力，可通过提供可用的信用额度文件，或至少 500,000 美元的现金或资本储备文件予以证明。
 - 提供针对包括欺诈、盗窃、错误与遗漏及业务中断等损失的责任保险单文件，且保险额度须符合区域中心要求。
 - 提供一份展示用于确定其具备至少维持六个薪资周期持续财务偿付能力的方法的政策、程序及内部控制文件的复印件。

一旦申请成为 SDP FMS 服务机构的实体已成功满足上述要求，其余要求应作为供应商认证流程的一部分予以满足。

FMS 政策要求:

申请 SDP FMS 供应商认证的实体应具备一份文件，其中包含政策、程序和内部控制，内容包括：

4. 建立客户服务政策，其中包括接收、跟踪及回复电话、电子邮件、信件和其他往来函件的时限要求。
5. 根据州和联邦机构的法规、法令及指导，监测并实施变更。
6. 向参与者雇主进行教育，说明其在聘用、管理及解雇员工方面的雇主责任。
7. 核实支出计划中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均符合联邦 Medicaid 标准及 [SDP 豁免](#) 的规定。
8. 核实根据 [SDP 豁免](#) 中规定的、针对所提供类型的服务机构资格。
9. 遵循 [《2024 年 4 月雇主负担及其他就业相关成本指令》](#) 中详述的雇主负担要求及批准流程，并根据部门核准的雇主负担成本进行计费，同时提供其他就业相关成本的详细说明。
10. 核实收据和发票的准确性，具体如 SDP 计费指令中所述，包括：[《2024 年 4 月计费要求指令》](#)、[《2024 年 1 月更新版服务计费要求指令》](#) 及 [《2023 年 12 月服务计费要求指令》](#)，并确保符合参与者的个人项目计划、支出计划及 SDP 项目规定。
11. 仅为参与者个人项目计划和支出计划中所列明的服务和支持进行采购并提交发票。
12. 根据适用的加州劳动法，处理薪资、预扣、申报及缴纳适用的联邦、州和地方就业相关税费和保险。
13. 每月代表参与者向参与者本人及区域中心提交支出报告，提交日期为每月15日之前。
14. 发现并向相关主管机关报告所有涉嫌虐待、忽视或经济剥削的事件，相关主管机关可包括但不限于：[成人保护服务 \(APS\)](#) 或 [儿童保护服务 \(CPS\)](#)。
15. 根据 [CMS 指南](#) 发现并向有关部门报告所有涉嫌欺诈、浪费和滥用事件。
16. 制定并维护正式的灾难恢复及业务连续性计划，说明在发生自然灾害、恶劣天气或突发事件时，如何继续开展业务运营，包括供应商付款和薪资发放。